

國家教育研究院 函

地址：237201 新北市三峽區三樹路2號
聯絡人：王可欣
聯絡電話：(02)7740-7515
傳真：(02)7740-7988
電子信箱：coshinwang@mail.naer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教研展字第114160018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課程表及薦派名單各1份 (A09040000E1141600183000-1.pdf、
A09040000E1141600183000-2.odt)

主旨：本院114年5月7日(星期三)至5月9日(星期五)辦理校長在職「自我覺察與領導決策」專業研習班，敬請依貴屬校長專長薦派或協助公告研習訊息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院114年研習班次計畫期程辦理。

二、旨揭研習班相關資訊如下：

(一)第4631期：主題為「自我覺察與領導決策」，5月7日(星期三)至5月9日(星期五)以實體方式辦理，研習對象為國民中、小學現職校長。

(二)本次研習於本院臺北院區(地址：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1段179號11樓)辦理，差旅費敬請參訓學員自付，本院擬於臺北車站派接駁專車接送至院區。

(三)鄰近本院臺北院區之住宿飯店為臺北福華文教會館，建議自行洽詢合適入住之飯店。

(四)檢附本研習課程表如附件1，本研習提供午餐，早、晚餐

敬請自理。

三、報名方式：請參加人員自114年4月21日(星期一)至114年 4月28日(星期一)前至本院「研習活動及資訊網」(網址：<https://workshop.naer.edu.tw/NAWeb/Services/wFrmNews.aspx>)完成線上報名。

四、各縣市薦派名單敬請填妥資料後(附件2)，於114年4月22日(星期二)前免備文以電子郵件逕復本院承辦人王可欣專門委員(電子郵件：coshinwang@mail.naer.edu.tw)。

五、請各縣市惠予同意以公假登記參加研習，已報名者如於開課前不克參與，務必告知各班承辦人員。

正本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基隆市政府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新竹縣政府教育局、新竹市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彰化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屏東縣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連江縣政府

副本：

